附件2：

电子工程学院（人工智能学院）发展对象候选人评议表（试行）

**（党支部委员会**□ **年级发展党员工作小组**□ **学院发展党员工作小组**□**）**
申请人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   班级：\_\_\_\_\_\_\_\_\_\_   时间：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

| **序号** | **评议指标** | **评议标准** | **评议结果** | **评议****分数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思想政治表现 | 申请人能够坚定政治立场，主动参加党组织组织的理论学习，自觉践行党的宗旨，严格遵守组织纪律，以身作则。 | A/B/C/D |  |
| 2 | 入党动机 | 申请人自愿、真诚地提出入党申请，对党的使命和宗旨有深刻理解，入党动机端正，将个人理想与党组织发展紧密结合。 | A/B/C/D |  |
| 3 | 群众基础 | 申请人关心集体，乐于助人，能够团结并带动同学积极参与班级和年级活动，在同学中拥有良好威信和口碑，影响力明显。 | A/B/C/D |  |
| 4 | 先锋模范作用 | 申请人在学习、工作、实践、生活等各方面表现突出，勇于担当，积极带动同学取得显著成果。 | A/B/C/D |  |
|  | **合计（各指标平均分）** |  |
|  | **备注** | （申请人的典型事例、亮点或需改进之处、建议等） |

评议表使用说明：

1.评议组成员应充分听取调查小组及群众意见后再进行评议。

2.评议组成员根据“评议标准”为每项指标选定档次（A/B/C/D），各档次建议分数如下：

A档（90–100分）：表现均十分突出，且具有示范带动作用；

B档（75–89分）：表现较好，能够较好地发挥模范作用；

C档（60–74分）：表现一般，尚需提升与锻炼；

D档（0–59分）：表现不足，需重点关注与帮助。